

財務委員會 工務小組委員會討論文件

1998 年 9 月 23 日

總目 707－新市鎮及市區發展

九龍發展

土木工程 — 土地發展

469CL — 在啟德機場原址進行的九龍東南發展計劃 — 早期發展工程

請各委員向財務委員會建議 —

- (a) 把 **469CL** 號工程計劃的一部分提升為甲級，稱為「在啟德機場原址進行的九龍東南發展計劃 — 地盤勘測及顧問費」；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估計費用為 1 億 980 萬元；以及
- (b) 把 **469CL** 號工程計劃的餘下部分保留為乙級。

問題

我們需要在啟德機場北面停機坪進行地盤勘測工作和基礎設施的詳細設計工作，以便在該處發展房屋。

建議

2. 拓展署署長建議把 **469CL** 號工程計劃的一部分提升為甲級；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估計費用為 1 億 980 萬元，用以在啟德機場北面停機坪進行地盤勘測工作，並委聘顧問進行基礎設施詳細設計工作，以便在該處發展房屋。規劃環境地政局局長支持這項建議。

工程計劃的範圍和性質

3. 1998年2月，我們把**469CL**號工程計劃的一部分提升為甲級，以便在啟德機場北面停機坪進行淨化和地盤整理工程。**469CL**號工程計劃的餘下工程包括在啟德機場北面停機坪提供道路、排水渠、污水渠和供水系統等基礎設施。

4. 現建議提升為甲級工程計劃的部分項目，包括在啟德機場北面停機坪進行地盤勘測工作，以及為下列工程進行擬備招標文件和評審標書等詳細設計工作

- (a) 建造長約4公里的箱形暗渠和長0.8公里的明渠，以取代現有的啟德明渠；
- (b) 興建一個污水泵站和長約3公里的泵送幹管，以便輸送污水至現有的土瓜灣污水處理廠；
- (c) 在啟德機場北面停機坪的北部築建道路，並敷設相關的排水渠、污水渠和水管；
- (d) 改善並延展宋皇臺道、相關的排水渠、污水渠和水管；
- (e) 在啟德機場北面停機坪進行環境美化工程；以及
- (f) 實施所需的保護環境措施。

我們亦建議把文化遺產影響評估列入工程計劃範圍內，以研究是否需要保留啟德機場原址的文化遺跡。

理由

5. 我們計劃在香港國際機場(啟德機場)於1998年7月停止運作後，分期發展啟德機場北面停機坪的土地。這些土地主要用以發展房屋，以容納約130 000人。

6. 根據目前的公共房屋發展計劃，房屋署署長打算在 1999 年 11 月，在啟德機場北面停機坪的北部動工興建房屋，目標是在 2003 年初開始讓居民遷入。房屋發展計劃會在啟德機場北面停機坪由北至南逐步實施。為要提供所需的輔助基礎設施，以配合啟德機場北面停機坪北部十分緊迫的房屋發展計劃，我們需要在 1999 年 1 月展開地盤勘測工作和基礎建設工程的詳細設計工作，並在 2000 年 8 月至 2002 年 6 月分期完成這些工作，以便基礎設施的建造工程可在 2000 年 9 月開始分期進行，在 2006 年全部完成。

7. 由於內部資源不足，拓展署署長建議委聘顧問監督地盤勘測工作，並進行詳細設計。

對財政的影響

8. 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估計這項工程計劃的建設費用為 1 億 980 萬元（見下文第 9 段），分項數字如下 —

		百萬元	
(a)	地盤勘測工作	14.7	
(b)	顧問費	65.0	
	(i) 監督地盤勘測 工作	2.0	
	(ii) 詳細設計	58.0	
	(iii) 擬備招標文件 和評審標書	5.0	
(c)	文化遺產影響評估	0.3	
(d)	應急費用	8.0	
	小計	88.0	(按1997年12月 價格計算)
(e)	通脹準備金	21.8	
	總計	109.8	(按付款當日 價格計算)

按人工作月數估計的顧問費分項數字載於附件。

9. 如獲批准，我們會作出分期開支安排如下 —

年度	百萬元 (按 1997 年 12 月 價格計算)	價格調整 因數	百萬元 (按付款當日 價格計算)
1998-1999	3.0	1.06000	3.2
1999-2000	25.0	1.14878	28.7
2000-2001	35.0	1.24642	43.6
2001-2002	20.0	1.35237	27.0
2002-2003	5.0	1.46732	7.3
	88.0		109.8

10. 我們按政府對 1998 至 2003 年期間工資和建造價格趨勢所作的預測，制定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的預算。我們會以總價合約形式，批出建議的顧問工作。由於顧問工作需時超過 12 個月，因此合約會定有可因應通脹調整價格的條文。至於地盤勘測工作，由於工作數量或會因應實際的巖土情況而變動，故我們會以重新計算工作數量的標準合約形式，為這項工作招標。地盤勘測工作的合約期不會超過 21 個月，因此合約不會定有可因應通脹調整價格的條文。

11. 建議的顧問工作不會導致每年有經常的財政負擔。

公眾諮詢

12. 建議進行顧問和地盤勘測工作，目的是在啟德機場北面停機坪提供輔助基礎設施，以便在該處發展房屋。由於基礎建設工程會限於在機場範圍內進行，而進出工地範圍的通道為限制使用的通道，加上有主要公路把機場內的工地與現有市區分隔，因此工程只會對市民造成相當輕微的影響。

13. 我們於 1998 年 9 月 4 日在憲報公布整個九龍東南發展區的分區計劃大綱圖。

14. 1998年9月10日，我們向立法會規劃地政及工程事務委員會講解建議的工程計劃。委員已知悉這項工程計劃的詳情，但要求我們提供進一步的資料，說明九龍東南部的整體發展計劃。我們會在1998年9月17日，向上述事務委員會講解這項發展計劃。

對環境的影響

15. 建議的顧問工作不會對環境造成任何影響。我們現正根據《環境影響評估條例》的規定進行環境影響評估，以確定、預測和評估工程可能對環境造成的影響。這項環境影響評估為**440CL**號工程計劃下進行的九龍東南發展計劃可行性研究的一部分。我們會把環境影響評估建議的措施，全部納入詳細設計和有關工程合約內。

16. 建議的顧問工作所涉及的基礎建設工程項目，包括多項須按照《環境影響評估條例》的規定申領環境許可證的工程。我們會在有關工程動工前，申領環境許可證。

土地徵用

17. 建議的顧問工作無須徵用土地。

背景資料

18. 我們在1996年9月把**469CL**號工程計劃列為乙級。

19. 1998年2月27日，財務委員會批准把**469CL**號工程計劃的一部分提升為甲級，編定為**494CL**號工程計劃，稱為「在啟德機場原址進行的九龍東南發展計劃 - 淨化及地盤整理工程」。

20. 我們計劃於1999年1月展開建議的顧問和地盤勘測工作，於2000年8月至2002年6月分期完成這些工作，以便建造工程可於2000年9月開始分期動工。我們亦計劃於2003年年初至2006年年中分期完成建造工程，以配合啟德機場北面停機坪的整體房屋發展計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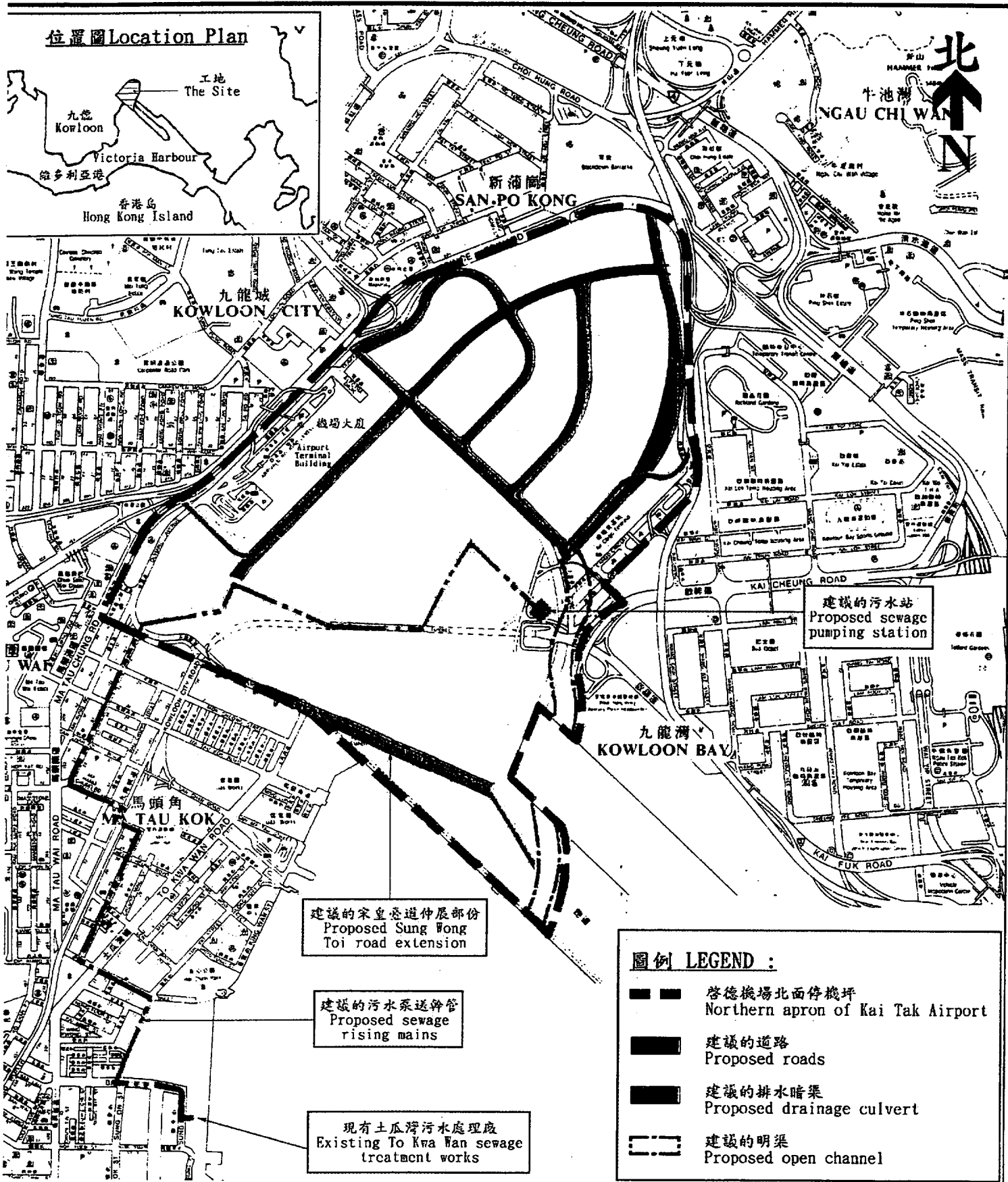
469CL – 在啟德機場原址進行的九龍東南發展計劃 – 早期發展工程

估計顧問費的分項數字

顧問的員工開支		預計的人 工作月數	總薪級 平均薪點	倍數	估計費用 (百萬元)
(a) 監督地盤勘測 工作	專業人員	11	40	2.1	1.4
	技術人員	14	16	2.1	0.6
(b) 詳細設計	專業人員	239	40	3.0	42.5
	技術人員	260	16	3.0	15.5
(c) 擬備招標文件 和評審標書	專業人員	20	40	3.0	3.6
	技術人員	24	16	3.0	1.4
顧問的員工開支總額					65.0

註

- (1) 採用倍數 3 乘以總薪級平均薪點，以計算員工開支總額(包括顧問間接費用和利潤)，是因為有關人員會受聘在顧問的辦事處工作。如地盤人員由顧問提供，則採用倍數 2.1 乘以總薪級平均薪點。(在 1997 年 4 月 1 日，總薪級第 40 點的月薪為 59,210 元，總薪級第 16 點的月薪為 19,860 元。)
- (2) 上述數字是根據拓展署署長擬定的預算計算出來。我們須待透過一貫的競投方式選定顧問後，才能知道實際的人工作月數和實際所需的費用。



一九九八至一九九九年工務小組委員會文件
PWSC Submission 1998-99

項目編號 item no.
469CL

圖則編號 drawing no.
K 109

比例 Scale :
1 : 15000

設計圖名稱 drawing title :

在啟德機場原址進行的九龍東南發展計劃 -
早期發展工程

South East Kowloon Development at Kai Tak Airport -
Early Development Package

繪圖 drawn :
C F Ng

日期 date :
02.06.98

校核 checked :
P C Mok

日期 date :
02.06.98



拓展署
九龍拓展處

Kowloon Development Office
Territory Development Department